

证券代码：831698

证券简称：工大软件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哈尔滨工业大学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完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

2022年6月8日，哈尔滨工业大学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方哈尔滨八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八达投资”）与哈尔滨思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和企业”）通知，八达投资与思和企业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书的约定，八达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8,972,40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58.07%），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交易方式转让给思和企业。双方已于2022年7月5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工大软件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股转系统函【2022】1461号）；根据2022年7月13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此次股权转让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股权已于2022年7月13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前后，双方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册	转让前		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八达投资	48,972,401	58.07	0	0
思和企业	0	0	48,972,401	58.07

有关本次转让的具体情况详见2021年10月13日和2022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控股股东存续分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和《控股股东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本次转让非通过二级市场进行，属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上述交易将导致公司控制股东由哈尔滨八达投资有限公司变更为哈尔

滨思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仍为李朝晖先生、王友顺先生。上述交易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备查文件

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工大软件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股转系统函【2022】1461号）。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7 月 13 日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和《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7 月 13 日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哈尔滨工业大学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